



你我之间

“曾经以为坠入爱情之海的过程是瞬间的猛烈溅落，
想不到却是点点滴滴的浸透和润湿。”

——电影《美术馆旁的动物园》

一直相信爱情的来袭会像一场狂风骤雨，
直到爱上一个人后才明白，
爱情原来如春雨般润物无声。
来时难于察觉，去时才铭心刻骨。
只有完全置身其中，
才能体会到爱情的真谛。

悸动的爱情

在清醒中迎来新一天的早晨。作好准备去接受睡眠不足的惩罚，却意外觉得比平日更有精神。去公司上班的路上，隔壁小区的梅花超越了围墙的阻隔，用清新浸染着早晨的空气。

沙丁鱼罐头般的公车被困在车流中丝毫动弹不得，莫名的笑容却始终没离开过我的嘴角。为什么这样呢？想来想去，原因只有一个——今晚的约会。

在公司里，处长又颐指气使地差遣我干这干那，幸好对约会的期待帮助我保持着好心情。无论如何，因为这点小事破坏本应持续几个小时的兴奋，似乎有些得不偿失。

时针刚刚指向下午四点，我的心却早已飞出了办公室，离开公司飞向了约会地点。

终于盼到了下班时间。从化妆间出来，我按下他的号码，可直到提示音自动结束，电话那头始终没有出现他的声音，只有冷冰冰的语音信箱机械地履行着职责。他究竟在做些什么，为什么没有接电话？

难道是接到紧急公务突然出差，或者根本没有去上班？这样那样的猜测和担忧把心情瞬间拉到了谷底，再也没有心思处理手头的事情。

回到座位心不在焉地整理着邮箱，突然手机响了起来。

“……对不起，刚才没接到电话……不会生气了吧？我刚才在处理一些事，忙得顾不上看手机。请你吃东西赔罪吧，想想有什么想吃的。一会儿见！”

镜子中的脸色略显憔悴，也许是因为昨天没睡好的缘故。

担心被他“声讨”，我淡淡地补了一层自然的粉底，又涂上一些粉红色唇彩。

女生的这份心思，男生永远不会明白。



昨天她第一次主动提出见面，受宠若惊之余我的开心溢于言表。这一个多月以来，每次见面时都是我在设计下一次约会。

也许是出于这个原因，我甚至怀疑过她到底爱不爱我，像我爱她一样。一旦萌生这种想法，那一整天——从那个瞬间一直到睡前的心情都会十分沉重。

可是今天，我从早晨开始就心情大好。上班路上竟然不自觉地吹起了口哨，还主动对不太熟悉的同事打了招呼。也许是因为不太习惯这样的我，同事们回报的微笑里都有一丝惊讶和不自然。

上班以后在自动售货机上买了杯咖啡，边喝边望着窗外出神。外面的阳光是那么柔和，让我突然产生一种想和她一起去郊外的冲动。

今天必须把所有积压下来的事情都处理完。她像姐姐一样亲切柔和，没有任何压迫感，每次一想到她都很难拉回思绪。全靠对几小时后见面的期待，我才又埋头工作了一段时间。

时针已经指向下午五点。

手机上有几个未接电话，竟然都是她打来的。刚才我的精力全部在工作上，把手机调成振动以后竟然一点感觉都没有，

真过意不去。

我连忙回电话给她，不出所料，迎接我的声音是那么冰冷。赶紧交上一份蹩脚的解释以争取主动，很快就又听到了她明快的嗓音，我所有的担忧终于烟消云散。

工作计划里还有一些事情没有做完，不过为了避免迟到，我还是决定马上出发。窗外，黑暗似乎决意占领所有街道，昏暗的色调变得浓重起来。

男生的这份心意，女生永远不会明白。



提笔写这封信时，我的心中满是歉意。

“对不起，我真是迷糊，居然睡过头忘记了时间。当我听说你在街头苦等了一个钟头，最感到心焦的却是我的安全，才知道自己犯下了好大的错。但是，千万不要认为我的爱不够深切，更不要怀疑我对你的重视程度。每天清晨醒来，眼前最先出现的就是你的面容。一想到你，我就会觉得幸福。我向你保证，今后我会好好管教自己，把犯错的频率降到最低。”

与你的相遇带给我许多转变，曾经处处消极的视角已然变得积极。从前的我固守着世界万恶的观念，现在才终于明白幸福和欢乐占据着更大的份额。是因为爱情的姗姗来迟吗？

我有个小小的心愿，希望能在每封信的开头写上“亲爱的”三个甜蜜的字眼。

我的后知后觉带给你太多辛苦，而你却用柔软的爱意处处报以包容。对这样的你，我只能说感谢。



几天前，我在约会地点等了她一个多小时。

时间过了好久她才打来电话，说是不小心睡过了头。刚开始我很生气，可面对她的楚楚可怜，还是抵挡不住嘴角的上扬。

今天在公司收到了她的来信，拆开一读泪水差点夺眶而出。字里行间满是歉意，想到她抱歉的程度可能多过我的伤心，不禁心生惭愧。

小巧娟秀的字迹静静地传达着她的爱意。她说我带给她许多转变，我又何尝不是因为遇到她而开始懂得享受生活呢？

是她给行尸走肉般的我送来了忘却多时的希望，就像带给我生命的母亲，对我来说，是那么的珍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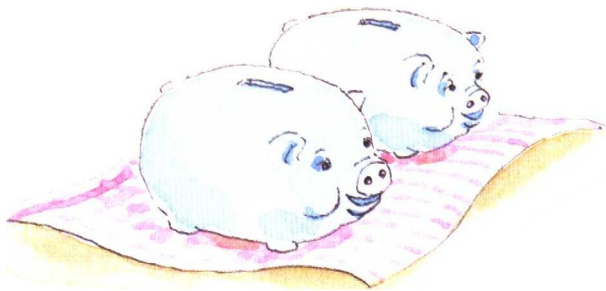
爱情储蓄罐

昨天在下班回家的路上，我买了两个小猪储蓄罐，淡蓝色，晶莹透明。一个送给我，另一个……没什么悬念吧？我给自己定了计划，准备每天存进去一个五百韩元的硬币。

小猪的身体会慢慢变重，等它的肚子装满以后，我要为它那修长的手指配上一枚戒指。硬币一天天积聚，就像我的爱不停累积。

从今天起，我要用心去储蓄他的爱。辛苦或孤单的时候，爱的积蓄会成为莫大的力量。看着书桌上的储蓄罐，总会错觉自己面对的是他。像储蓄罐里的硬币一样，我的爱也会在他心中累积。不管将来面临多么严峻的考验，爱情的重量都会助我们顺利过关。

硬币掉落的声音，宛如一声“晚安”般清凉。



在爱情的高压线上，会触电的只有特定的某个人

突然间多出一个储蓄罐让我有些不知所措。虽然小猪储蓄罐是孩子们的标准配备，但我这个童年缺失者却从来没用这种东西存过钱。

“我计划每天存进去一个五百韩元的硬币。”

见我有些迷茫的样子，她笑着说。随后她又问起我的储蓄计划，我回答说要在五百元的基础上再加一个一百韩元的硬币。

见她满脸惊讶的样子，我解释说：“嗯……六百元不是比五百元多嘛，多出一百元……就当做偷心的代价吧。”呵呵，我怎么会说出这么肉麻的话，看来窃取的快感果然能促进爱情。我不无尴尬地笑了起来。

回家的路上我突然想到，存满钱以后用来做什么呢？实在没有什么存钱的经验……

我把肚子空空的小猪放在房间里最显眼的地方，决心好好把它养大。虽然目前还没什么好点子，但小猪的肚子装满之后，我一定要送她一份难忘的礼物。

一束玫瑰花

我去了趟邮局，寄信给他。

邮筒前有一个男人的背影，他好奇地从那条狭窄的缝隙探视着邮筒内部，似乎在确认自己的信是不是安然躺在里面。

大概和我一样，他寄出的也是昨夜的相思吧。

回家的路上心情无比舒畅，对回信的设想和期待是那幸福的源泉。和手机短信相比，书信是更好的情感载体。拥有一个可以通信的对象，实在是件很让人兴奋的事情。

去书店买了两本完全相同的诗集，准备送一本给他。他的来信中偶尔会记下自创的诗句，读到那些诗就仿佛在探视他的内心，总会带给我很多新鲜的感动。

有时真想效仿那些著名诗人写出精彩的诗句，将自己心中的不安与焦虑传递给他。比起自己写一首蹩脚的诗，讨巧地直接送出这本诗集代表自己的心声，效果会不会更好呢？

午餐时间和同事一起喝咖啡时突然想起了她，便连忙打开手机发了一条短信。

“中午吃什么了？现在在想什么？”

当然，这些问题都是用短信问的。过了好半天才收到她的回复，说自己在邮局。

即便我们身在异地，却还是可以通过一条简简单单的短信分享同一份生活，想到这里我不禁对手机的存在心生感激。不过有时手机也会给我带来忧郁，比如在她的手机关机或者无人接听的时候……

下班后我准备顺路去一趟花店，买三十三朵玫瑰花送给她，因为想起以前送出三十四朵花时挨骂的情景。她今年三十三岁。

对了，还要附上一张满载爱意的卡片。这样一想，真盼望下班时间赶快到来。



领 悟

爱情带给我诸多领悟。

很难相信自己的变化，有时甚至连我都会对自己的身份产生怀疑，朋友们更是时常问我还是不是从前的那个人。我不禁感叹这迟来之爱的神秘与伟大。

爱他让我认识到从前的自己有多么自私，那时的我不懂得如何体谅他人，更不知道该如何送出关怀。

现在的每一天都过得好快。如果说度日在从前是一种煎熬，那么现在绝对是一种享受。如果早知道爱一个人是如此有意义的事情，我一定要更早与他相遇相知。

以前出于对未来的考虑，总觉得对爱情应该有所保留，认为时间会不断延展爱情的厚重。

当时的我还认为，如果万一面临分手，只有心存保留才能够以平和的心态去面对，才能够找到其他人来填补那个空缺。

但自从和她在一起以后，这些想法逐一瓦解。

爱情真的很奇妙，从陌生人发展成深爱对方的情侣，这过程实在让人心生感激。如果她现在就在我面前，我一定会忍不住献上一个深深的吻。

以前的我是个迟到大王，常常遭到朋友们的指责。但和她在一起后我总是提前出门，因为等待也成了一种享受。原来爱情也是个雕塑家，可以帮助我培养好的习惯。



食用化妆品

他来到我家门前送来一盒包装精美的草莓，然后对一头雾水的我解释说：

“我在杂志上看到一篇文章，说草莓是一种‘食用化妆品’，五六个草莓就可以补充全天所需的维生素 C。据说草莓可以防止老化，还能抑制色素沉着，有美白肌肤的效果。”

略带羞涩却一板一眼的样子实在太可爱，我差点笑出声来。这个对我无比珍视的男生，他的每一次自谦都让我觉得他更加高大。现在才知道什么叫相见恨晚。

我要把这些草莓洗得干干净净，听话地吃掉五个，再把剩下的用纸包好藏在冰箱最底层，以防馋嘴的妹妹偷吃。

傻傻地相信明天一早，我就会拥有世界上最白皙清透的肌肤。尽管我也知道肤质的转变不会发生在一夜之间，但还是决定相信他所说的一切。



随意地翻看着杂志，偶然看到一篇把草莓称为“食用化妆品”的文章。文章说草莓有许多神奇的功效，对女人更是好处多多。我顿时想到了她。

突然想到可以送些草莓给她做礼物——也许世界上再不会有第二个男生送给别人草莓当化妆品了吧。说实话我也很犹豫，草莓这种再常见不过的东西，她会不会不喜欢？为了保险起见，干脆买一套护肤品会不会更好呢？最后，我还是选择一次无厘头的尝试。

下班以后，我在她家附近的水果店里挑了一些没有划痕、外形完美的草莓，然后来到她家门前拨通了电话。

我把小小的盒子递给这个出来迎接我的女生，俨然在呈献一份神圣的礼物，然后又结结巴巴地讲起了今天读到的草莓故事。

她居然感叹世界上再没有比我更珍贵的男生，看来有时候这种傻傻的礼物也可以打动女生的心。

诗 意

“我对你的思念，也许只是一些琐碎的场景，琐碎如世间的日落和风声。但当你徘徊在深沉的痛苦中无法自拔之时，这些漫长岁月里累积下来的琐碎，便是我深情的呼唤。”

昨天晚上，我把这首诗读给他听。这首黄东圭的《欢乐之信》，是我学生时代一直记在笔记本上的作品。

诗全部读完，可他却一直安安静静不声不响。本以为他在品味诗的意境，不想电话那头却传来了轻微的鼾声。看来今天他一定非常辛苦，否则不会一首诗还没读完就进入梦乡。

我的声音那么有催眠效果吗？暗自惊讶之余，我轻轻放下听筒，生怕不小心破坏到他的好梦。



清晨醒来时发现电话线胡乱缠绕在胳膊上。难堪之余，深深的歉意涌上心头。

昨天夜里，她为我读了一首诗。很久以前，一个朋友炫耀说他女朋友每天睡前都会朗诵一段诗给他听，没想到同样的事情也会发生在我身上。做梦都不敢想象，自己会有幸听到她朗诵的诗。

突然想起很久以前在电影《情书》里初次接触到这首诗的情景。朴信阳和崔真实历尽考验终于走上婚姻的殿堂，但新婚的甜蜜却是那么短暂——朴信阳不幸离开了这个世界。

《欢乐之信》这首诗就在此时流入耳畔。还记得自己当时曾经暗下决心，找到真爱后一定要把这首诗写在信里送给她。

她的嗓音是如此柔和温婉，像是在牵引我进入梦境。可是，铸成如此大错的我该如何谢罪，谁能为我指点迷津？